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 Asia Holdings Limited **港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港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3701-10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作出修訂)。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並無明確界定的詞語及詞彙具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的通函(「**通函**」)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210K Capital, LP、Sora Valkyrie Limited及恒達投資有限公司(統稱「**認購人**」)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協議修訂)，內容有關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本公司向認購人發行之兩年期本金總額33,750,000港元之可轉換票據(「**可轉換票據**」)(「**認購事項**」)(註有「**A**」字樣的認購協議副本及註有「**B**」字樣的補充協議副本，經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已提呈大會)，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批准彼可能認為必要、適宜或適當的任何有關變動及修訂；
- (b) 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發行可轉換票據，惟須受限於及遵守認購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及
- (c) 批准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所有其他交易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簽署及執行所有該等進一步文件及採取董事酌情可能認為就落實或有關認購協議或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任何交易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有

關步驟及同意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變動、修訂或有關豁免或事項(包括該等文件的任何變動、修訂或豁免，其與認購協議項下提供者並無本質區別)。」

特別決議案

2. 「**動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HK Asia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Moon Inc.」及將本公司雙重外文名稱中的中文名稱由「港亞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恆月控股有限公司」，自將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雙重外文名稱中的中文名稱錄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所備存公司登記冊當日起生效；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及／或公司秘書及／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供應商為及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等可能認為就落實上述本公司名稱更改及／或使其生效屬必要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以及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相關文件，包括蓋章(如適用)。」

承董事會命
港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方建凱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刊登。
2. 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股東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則須於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中訂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每位親自出席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就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副本，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十一時正前)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視乎情況而定)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

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4. 為釐定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下午4時30分前呈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進行登記。
5.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上午七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香港政府宣佈之「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則大會將不會舉行，並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延期至較後日期。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公告。
6. 本通告中所提述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7. 倘股東在參加大會時需要使用任何特別設施或有特別需要，請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或之前以電郵聯絡本公司，電郵地址為ir@hkasiaholdings.com。
8.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方建凱先生(主席)
John Edwin Riggins先生(行政總裁)
王鳳儀女士(財務總監)
David Forrest Bailey先生

非執行董事：

薛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蓉慧女士
陳小兵先生
黃潤濱先生